預期時間表

2012年 *(附註1)*

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以 網上白表 服務 完成電子申請的最後時限 <i>(附註2)</i>
開始登記認購申請 (附註3)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 網上白表 申請付款的最後時限
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 的 最後時限 (<i>附註4</i>)
提交 白色 及 黃色 申請表格的最後時限
截止登記認購申請7月5日(星期四)中午12時正
預期定價日(附註5) 7月6日(星期五)
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 本公司網站(www.ysltex.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及申請結果
透過各種渠道(包括本公司網站www.ysltex.com及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 公開發售股份 — 9.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於www.tricor.com.hk/ipo/result查詢 (備有「按身份證號碼/商業登記號碼搜索」功能)
就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的價格(如適用))及全部或部分 未獲接納申請發送/領取 網上白表 電子自動退款指示/ 退款支票(<i>附註6至8</i>)

預期時間表

2012年 (附註1)

就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寄發/領取股票 7月11日(星期三)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7月12日(星期四) 附註:

- 1.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全球發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本招股章程 「全球發售架構及條件」一節。
- 2. 於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上午11時30分後, 閣下將不能透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 遞交申請。若 閣下已於上午11時30分前遞交申請並自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 閣下將可於遞交 申請最後日期中午12時正截止登記認購申請前繼續辦理申請手續(藉完成支付申請款項)。
- 3. 倘於2012年7月5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至中午12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則該日將不會開始登記認購申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5. 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時間 (e)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 4.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8. 如何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 5. 定價日預期為2012年7月6日(星期五)或前後。倘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就彼等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基於任何理由未能於2012年7月11日(星期三)中午12時正前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6. 預期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將於2012年7月11日(星期三)或之前發出,惟僅會在(a)全球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b)概無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2012年7月12日(星期四)上午8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 7.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其申請表格表明欲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相關)及/或股票(如相關)的申請人,可於2012年7月11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至下午1時正或我們於報章公佈的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發送日期的任何其他日期,親臨我們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退款支票(如相關)及/或股票(如相關)。

選擇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選擇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蓋有該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須出示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預期時間表

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但不得選擇親身領取股票,有關股票將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以存入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按適用情況而定)。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程序與**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相同。

倘申請人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則退還股款(如有)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其申請付款銀行賬戶內;倘申請人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則退還股款(如有)將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填報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如有)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14. 發送/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8. 將會就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及就成功申請(倘最終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2港元)發送 退款支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

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架構及條件」一節以瞭解全球發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全球發售的條件)。